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并建议报酬为不超过140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以及《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1 日